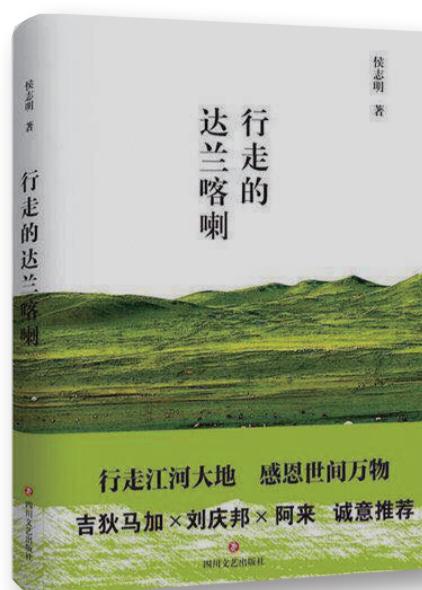


## ■第一阅读

## 常怀感恩之心

□刘庆邦



曾听一位老作家说过,想让作家感动不容易。作家做的就是让人感动的活儿,做来去做,已把自己的感情磨炼得很坚强。作家看别人写的东西,一般采取的是理性的态度,甚至是挑剔的目光。哪怕作家真的为一篇作品所感动,他的赞许也会很节制,能说一句还可以就算不错了。也许我还不算是一个作家,我与那位老作家的感觉和看法不大一样。我没把自己放那么高,读别人的作品时还是一个平常读者的心态,还是欣赏的目光。读到动人情肠的好作品,我不知不觉就感动起来,以致得到一次美好的情感历程。我对好作品的判断是感性的,无须多少条件。只要作品里包含有真实的感情,感情又是独特的,质朴的,是从生命深处发出来的,这就够了,足以引起我的共鸣。

我读侯志明的散文集《行走的达兰喀喇》时正值清明,玉兰正在开放,柳树已经变绿,春光温馨而明媚。读志明写的母亲,我想到我母亲;读志明写父亲,我想到我父亲;读志明回忆和妻子刚结婚时的困顿岁月,我眼前马上浮现起我和妻子刚结婚时住集体宿舍的那段日子,等等。刚读了前几篇,我就情感上涌,双眼一次又一次湿润。我抽出纸

巾,擦眼泪,不由得给远在四川绵阳的志明打了一个电话。尽管打电话前我稍微平静了一下,我听见我的声音还是不大对劲。我没有对志明多说什么,只说正在读他的散文,他的散文写得挺感人的,真的挺让人感动的。

志明写的《我的母亲》里有这样一个细节。上高中时,他住在离家20多里的学校里。有一年夏天,因家里没有按时把每月20斤面交到学校,他被学校点名回家取面。他觉得很委屈,回家向母亲发了脾气,甚至说了家里根本不关心他的气话。母亲说那两天家里太忙,答应第二天就把面送去。第二天下午,患有风湿性关节炎的、瘦弱的母亲,冒着酷暑,走了20多里土路,还涉过一条小河,把20斤面送到了学校。志明记得,汗水湿透了母亲的衣衫,还斑斑驳驳地印在了面袋上。志明后来才知道,当时并非家里忙,而是没有一点粮食了,那20斤面粉是母亲挨家挨户借了一个中午才凑够的。知道了真实情况后,志明痛上心来,陷入深深的自责。志明的父亲是一位矿工,下班后爱喝一点酒。有一次,还未上学的他,把父亲的半杯酒弄洒在炕桌上。父亲一见,急忙跳上炕,双膝跪着,手撑桌角,嘴贴桌面,把洒的酒吸进嘴里。这

一幕让志明深感愧疚,并萌生了长大后要挣钱给父亲买酒的想法。就在这年过春节时,母亲给了他4元钱,让他去商店给自己买一双鞋和袜子,因为他的鞋袜早已烂得露了脚趾。然而他没有给自己买鞋袜,见别人在商店里争相买酒,他心里一突,便拿4元钱给父亲买了一瓶酒。他高高兴兴把酒拿回家,父亲不但没有高兴,没有夸他,还骂了他,打了他。父亲骂他是败家子,说像他们这样的人家,怎么喝得起这么贵的酒呢!父亲拎着他的脖领,把他拉到母亲跟前。他的手冻麻了,又心慌害怕,抱在胸前的酒瓶掉在了地上。他赶紧扑倒在地,哭着想把酒瓶抱住,可酒瓶已经碎了,一块玻璃碴子扎进了他的手心,鲜血立即流了出来。夜里,他在睡梦中疼得哭醒时,发现自己被坐着的父亲紧紧搂在怀里。父亲一手托着他受伤的手,一边亲他的脸。父亲哭了。他知道父亲的眼泪是咸的。

我在志明的散文集里读出了两个字:感恩。他对父母感恩,对妻子感恩,对老师感恩,对同学感恩,对同事感恩,对山川感恩,对土地感恩,对一草一木,包括自己所受的苦难,都怀有感恩之心。志明的散文集分为多辑,果然,第一辑就是感恩篇。依次是感情篇、感物篇、感言篇、感事篇、感恩人篇。不管志明写什么,都是由感而发,篇章里都有感恩的意思。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感恩之情贯穿在志明散文集的始终。

一个常怀感恩之心的人,他的心必是一颗敏感的心,真诚的心,善良的心,悲悯的心,忏悔的心,知恩必报的心。读志明的散文,我突然悟出来,人类的感恩之心,原来是世间一切文章的文心啊!

## ■创作谈

我想讴歌英雄,更想讴歌英雄的孩子。我想写出孩子们在这个伟大变革的时代所付出的努力和代价。他们也在参与社会建设,这或许是连他们自己都没意识到的真相。

我是警营记者,难忘战友的葬礼,更难忘战友的遗孤们。

2009年我在42岁因公牺牲的战友张金文的葬礼上,认识了他的儿子,11岁的果果,他全身缟素,虎头虎脑很可爱。我忍不住抱了他一下。他在我怀里像只毛茸茸的小动物,很乖很礼貌地喊我“阿姨好!”就是这个果果,他走出殡仪馆就蹦蹦跳跳地问妈妈,“爸爸以后什么时候回家啊?”

这个理解不了葬礼的果果,一年后来省城替爸爸领奖。他长高了瘦了,第二次拥抱他在我怀里根本笑不出来,他的神情是黑色的。我似乎可以猜想这一年他经历了怎样的艰难困苦。

2013年,我采写过爱民警察尤建华,他50岁时因公牺牲。他是老山战役“雷博士”,九死一生,被敌人炮火活埋过。他的名字与黄继光一起写在人民英雄纪念馆里。他的家非常简朴,养着一对铁树,床头放着他从战场背回来的子弹箱。他不远万里将它背回来并且坚持放在床头,就是生怕在和平的大后方背叛牺牲的战友、忘记和平的珍贵。

在他的事迹报告会上认识了他读大学的儿子尤明,他深爱却很少陪伴过的儿子。尤明瘦瘦的、怯怯的,说不出爸爸的多少故事,他不过是一个爸爸忙工作严重缺位跟着妈妈长大的孩子。每个称职的警察的孩子几乎都是爸爸缺位的空巢儿。

保家卫国是警察的天职。但是这些几岁到十几岁的警察的孩子,正在跟爸爸们一起用柔弱的双肩承担着时代之痛卫国之重。他们长年累月与爸爸分离甚至最后要诀别的童年,就是他们为全社会全人类付出的最昂贵的代价。

这个代价不该被我们漠视!

这些在爸爸“英烈”前后一直做着空巢儿童的孩子,面对困境,他们不逃避无畏惧,虽然爸爸缺位但孩子们爱爸爸爱家爱国的英勇精神从未缺位,甚至在成长壮大,替爸爸们补位,并且感动、改变着我们成人世界。

今天的我们如此幸福安详,我们每时每刻都在享受着别人用生命与热血缔造的和平,我们是否真正懂得感恩与珍惜?我们究竟应该如何对待英烈?如何对待英烈身后那群娃娃兵们?

我要写出这群孩子的生命能量。这是一股强大的清澈的光。这是我写作本书的全部痛点与出发点。

《因为爸爸》是我20多年警察生涯里长出来的一本书。每个人物都有原型,每个细节都有出处,甚至每句话都来源于生活。果果爸爸牺牲后,蒙蒙妹妹喊,“太好了,太好了,你爸爸以后不用值班了。”这是我们一个民警牺牲后他很小的儿子的原话。

《因为爸爸》告诉了孩子们太多的真相。相信它是一本可以改变孩子们头脑中很多概念的书。

一位语文老师让孩子们写篇关于英雄的作文,结果孩子们写的是蜘蛛侠、钢铁侠、绿巨人。孩子们对英雄的认识仅限于漫威英雄,而且许多都是片面的错误的。十几岁给人做打手、杀手认为自己很英雄,认为英雄是打不死的,英雄必要称王称霸。他们对身边的凡人英雄太陌生了。他们缺少观察社会观察生活的视角和路径,那么文学作品可以培养他们这个能力,拓展他们的认知。

《因为爸爸》告诉他们真正的英雄会流泪会生病甚至会牺牲,他们在大事情上忠信小事情上仁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他们基本都呈现了。他们大公无私舍生取义,却谦卑奉献,不计名利。金果和妈妈以前根本不知道爸爸在忙什么,是爸爸走后很多人帮她揭开了这层面纱。他们那种伟大但朴素、谦卑的精神我想对孩子们一定是陌生的新鲜的,而且是美好的,会被打动的。

多少人民警察抓捕了犯罪看他家庭困难又几十年如一日帮扶,最后亲如一家。人民警察不仅群众爱,就连打击过的罪犯对他们都充满敬与爱。这些真相,我们的孩子们包括很多成人也不一定知道。我相信孩子们知道身边有价值的正能量越多,他们的成长越会脚踏实地,越有力量和方向。

我体会到了从未有过的写作难度。不仅仅是选取的生活离我如此之近,更大的原因是触及了英雄这个主旋律的话题。

但是再难也得坚持到底。我得对得起果果的那两个拥抱,对得起我采访过的所有英雄和那些哭泣着的孤儿寡母,那些破碎、无奈、坚强而无处发声的心,那些刻在英烈墙上不能开口自辩的灵魂。

别林斯基说谁不属于自己的祖国谁就不属于人类。爱国是每个人的本能情怀,一旦这个难点在我的情感上自然舒展开之后,就回到了塑造人物和讲好故事的熟路上。我的目标就是想让孩子们在书中找到自己,自由自在去发现和感动。孩子们都喜欢玩捉迷藏,所以我把英雄藏起来写。

我认为好作品可以见大时代,更可以见大时代中的人细微、潜在的情感与信仰。爱默生说,文字,应该像蒲公英的根一样实在,这也是我的艺术追求。

我是儿童文学写作者。我希望孩子们读有助于他们认识现实认识身边正能量的作品。我相信生命有了钙质,精神有了风骨,我们就不会看到那么多青少年离奇的犯罪和生命的破碎。我们的孩子就会成长得更稳健、生命更庄重、也更能负重。好的儿童文学应该担负塑造国家好公民与未来主人翁的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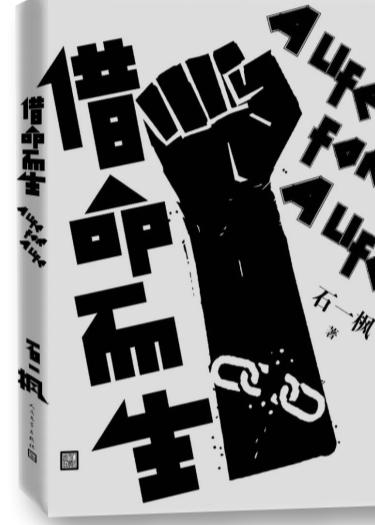
当下孩子们最大的危机就是教育被简化成了考试能力培训。我们在拼命地甚至丧失理性地逼迫他们狂吞知识。殊不知过度偏食与短视会长成无根的浮萍、不堪一击的资质。支撑一个伟大灵魂的永远是崇高的无私的广博的爱。超越自我的自然之爱、家国情怀、民族情感、正气精神,这些都是生命的粮食,应该与知识搅拌在一起,日日喂养我们的孩子。

我们急需给孩子们补上灵魂课。就像人不吃饭会饿一样,灵魂无食粮也会饿。灵魂的食粮只能是无所不包的知识和真理。

世界终究是孩子们的,只有当我们把历史和现实清楚明白地和盘托出,他们才会做真正的主人,创造更好的未来。我希望孩子们广泛地阅读自然、现实、历史、科学、法律等,阅读越丰富越好。阅读会美丽心灵强壮精神,阅读会帮助我们活出最大的价值,发出美好的光芒。

## 写作,为不能自辩的生命开口

□韩青辰



## 命运如牢 困兽犹斗

——评石一枫《借命而生》 □赵荣荣

一个郁郁不得志的郊区狱警,一个强悍机智的盗窃逃犯,一段不为人知的犯罪真相,一份以命换命的信任托付,一场终极一生的命运角逐……一桩发生在1988年的盗窃案,将狱警杜湘东和逃犯许文革两个男人送上命运的角斗场,他们在坚硬、逼仄的命运牢笼中对峙与角力,伴随着一场场惊心动魄的千里追踪与绝地逃亡,两人不仅生发出亦敌亦友、互为镜像的微妙关系,也通过彼此的生命脉络折射出中国改革开放40年的时代发展图景。青年作家石一枫在最新作品《借命而生》中的表现令人欣喜,小说一贯保持了作家“北京顽主”幽默痞气的语言风格,但在叙事节奏的把握、人物形象的塑造、对现实问题的直视和拷问方面都有明显的进步,展现了比较成熟叙事控制能力,更具有探索时代变革和精神图景的诸多价值意义。

有人称这部小说为中国版《肖申克救赎》,毋宁说这是一部中国版《悲惨世界》。30年前,因一起窃窃皇冠汽车发动机案,许文革、姚斌彬两个年轻人被送入北京郊区监狱,与此同时,本领出众、胸怀抱负的杜湘东却在因毕业分配当狱警而满腹情绪、未婚妻要求分手的精神夹层中想方设法谋求工作调动。三人在牢笼之中相遇,一声“我不应该在这儿呀”的哀鸣道出了他们共同的精神困境,也因互相独特的存在而如磁石般吸引。一起枪毙越狱事件的爆发彻底改变了他们乃至更多人的命运走向:姚斌彬为照顾母亲抢枪逃狱被捕,执行死刑;许文革借命而生,带着一份兄弟情义的托付亡命天涯;杜湘东因英勇追凶打动了本欲分手的未婚妻,却也因致使罪犯逃狱留下人生“污点”。自此,杜湘东、许文革二

人就踏上了追逐与反追逐的人生征程,他们似乎是天各一方却又朝夕相处,似乎互为仇敌却又亲密无间,没了对方,生活就不再有激情与乐趣。

然而,面对着时间列车的轰隆巨响和外部世界的流变坍塌,两人的身份地位发生了惊人的逆转:狱警杜湘东在长年的追捕和“憋屈”中,从一个意气风发的警察逐渐“堕落”,在鸡毛蒜皮的庸常生活捶打下早已磨灭“风霜雪雨搏激流”的青春壮志,成为他年轻时深为不屑的吊儿郎当的“酒鬼牢头”,虽然他一生从未有任何丰功伟绩,却无愧于自己的良心,被几乎所有人赞誉为“好人”;罪犯许文革在亡命天涯多年中靠着狡黠和钻研精神建立自己的商业版图,摇身成为事业有成的商人,利用金钱和司法漏洞,以极小的代价洗白出狱,最终却因更加强大的资本世界和官商勾结的神秘力量而一败涂地……时代的瞬息万变和荒诞走向令人膛目。

“男人战斗,然后失败,但他们所为之战斗过的东西,却会在时间之河的某个角落里恍然再现。”在《借命而生》中,最精彩的远不是警匪对峙、千里追凶,兄弟情义等跌宕开阖的刺激场景,而是被时代洪流裹挟且求生的小人物的悲哀、压抑与绝望,和面对生命旷野上一次次血与火的考验,即使世道流变却始终坚韧如初的人性的温暖、善良与宽宥。表面上,杜湘东和许文革走的是两条路,一个是追捕之路,一个是逃亡之路,实际上却是同一条路,一条救赎之路、追寻自身价值和意义的自证之路。毛姆曾一针见血地指出:“人生如果不想随波逐流,就等于是场豪赌,失败的人不胜枚举,成功的人寥寥无几。”在这场角逐一生的斗

争中,没有人是生活的胜利者,他们都是命运修罗场上的困兽,用尽毕生心力反抗着有形的物质世界的牢笼,也反抗着无形的精神世界的牢笼,面对生活的磨难、打击,即使撞得头破血流也永不服输、永不和解,以自己的执著、强悍、信仰、善良,展现了男人的尊严和不屈品格;他们在对手身上发现自我的力量,发现生活的意义,以及面对命运的满目尘土时内心不灭的微光,展现了普通人身上崇高的悲怆感。

对于当下很多青年作家来说,讨论价值观似乎是一个不够时髦的问题,而对当下现实的整体性把握,也是一件令写作者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文学创作难题。而石一枫的异军突起恰在于他对当下现实和价值观问题的密切关注,正如他在《我所怀疑和坚持的文学观念》中所说的:“小说是一门关于价值观的艺术。……恰恰是因为今天这个时代,对价值观的探讨和书写才成为了文学写作最独特的价值所在。”在《借命而生》中,面对如过山车般大起大落、跌宕起伏的改革40年历史,石一枫以一个警匪追踪、探究案件真相的通俗故事模式装载了中国时代历史变迁和当代价值观观念变化的宏大命题,照亮了历史的尘埃里那些晦暗不明的所在,其问题意识和意义探寻无疑是较具勇气,也是较具智慧的。小说写出了时代的光怪陆离和瞬息万变,也写出了生命中某些恒定不变的东西:无论是“人人都渴望改变什么并且相信自己真的能够改变什么”的80年代的春天、“人都活在现在,能顾得上的也只有现在”的90年代,还是“人们需要的只是一个励志的传奇,一个暴富的神话”的世纪之交,当国企倒闭、工人下岗、矿难频发、下海浪潮、资本原始积

累、官商勾结、金钱开道、资本横行、司法漏洞等大量时代字眼不断鼓噪耳膜,仍有个人选择执著地寻求真相,信守承诺,使我们在阅读中产生诸多困惑:好与坏、罪与罚、成功与失败、堕落与上升、随波逐流与强硬抗争、物质膨胀与精神困顿、弱肉强食的资本丛林与辗转不灭的道德微光……在那些截然相反的概念之间,我们该如何定义,其间究竟有何关系,我们又该如何去深入其复杂的中间地带?虽然作者没有也无法给予我们明确的答案,但其直视问题和拷问真相的态度,以及引发的诸多思考也许是这部小说更深刻的价值和意义。

在《借命而生》的文字宫殿中,石一枫运笔如刀,以敏锐的洞察力、在场的姿态和悲天悯人的情怀,对历史和现实的正面强攻,精准、犀利地剖析人性和时代病灶,展现了性格不那么完美,“扑在尘土里也身上带着光”的小人物在命运洪流裹挟下的进退浮沉,和在人性牢笼中的挣扎与突围,呈现了作家深入现实、剖析现实的责任感,和对人性渊薮善良、正义的浪漫追求。他瞄准时代的靶心,射出了精准的一枪。

## 聚焦城市人生 关注精神空间

□黄建生

一系列故事生动鲜活,充满生活质感。但她的故事又不单纯追求传奇性或轰动的大事件,而是依托细致的观察体悟,贴近日常生活,注重挖掘细节,探寻心理,使故事既内蕴丰富又充满张力,读过之后,与故事相联系的社会印记、人物性格命运令人难忘。小说采用主人公风、庄离两条线索的方式进行讲述。这两条线索通过叙述者的叙述,时而交织,时而并行发展,让读者清晰地看到了人物心理活动和行为展开的内在逻辑。故事脉络随着人物情感的变化逐次显现,故事的发展与人物的情感起伏互相映衬,相得益彰。看似日常的叙述,却蕴涵着作者的深切思考,她不是简单地作出对生活的评价,而是从各个角度揭示出人物心理和性格,让读者从人物命运中感受在商业化大潮中当下人们的生存景观。

从小热爱诗歌,创作上取得不小的诗作人长风有一种遗世独立的非凡气质和风流倜傥的神采”,“满身的才气和骄傲”,始终保持着对诗歌的纯正执著的坚守。中年女性庄离,“遗传的艺术基因,使她身上有一种与常人不同的柔静、优雅、忧郁、神秘和高贵”。在职场本想通过努力,打出一片天地,但对生活无望之后,义

方荻近年来写作的另外一重意义还在于,她的几部长篇都以快速发展的当代城市为描写对象,以比较开阔的文学视野,聚焦于城市中的中年人这一群体,进行深入挖掘。中年人作为社会的中坚,事业成败、职务升降、婚姻情感波动,都会在生活和心理上掀起波澜,社会的变化轨迹在他们身上更能充分呈现。从《普通女人》《执迷不悟》到《尘世浮生》和现在的《风休住》,或写城市中的职场白领、官场精英或表现转型期的知识分子,将笔触深入到他们的心灵深处,表达他们的奋斗、挣扎甚至迷茫困惑,个人欲望与道德标准的冲突对立,以及人性的丰富和复杂,揭示出了他们在这个物化时代的精神真相。

当下城市化已成为我国最大的人文景观,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存形态和价值观,但目前我们的创作还没有能够很好地去用文学理解城市,用城市的精神、城市的审美去把握和表述城市。大量以“城市”为题材的作品,还只停留在表层,没有抓住真实、完整的生活细节和经验,没有直逼城市的灵魂,方荻的创作在某种程度上无疑丰富了文学创作的城市想象、城市审美经验与城市叙事方式。

不久前,河北作家方荻推出的长篇小说《风休住》(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作品围绕江城诗坛,描写了一批文化人在商风浸染中的生存状况、心理状态以及他们的道德情感。表达了作者对转型期知识分子命运和精神处境的深切观照与思考。

优秀的文学作品,总是要通过富于吸引力的故事展示情节,表达人物命运,因为起伏跌宕的人物命运比华美的语言更能打动读者的心灵。《风休住》将展示人物命运的故事当做小说的重要特质,“同学聚会”、“青年诗人奖评选”、“女儿择校”等

